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八日

目录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4
议案一：《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议案三：《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标的股份处 置方式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标的股份处 置方式的议案》	10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1 年 12 月 30 日 14:30

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软件产业基地 4 栋 B 座 9 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参会人员：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朱星火先生

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 二、 介绍股东到会情况
- 三、 介绍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的出席情况
- 四、 宣读会议审议议案
 - 1、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标的股份处置方式的议案》
 - 4、 《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标的股份处置方式的议案》
- 五、 股东讨论、提问和咨询并审议会议议案
- 六、 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七、 股东进行书面投票表决
- 八、 统计并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九、 由见证律师宣读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见证意见
- 十、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订如下参会须知：

- 1、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有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相关人员按时进行现场登记、到会场签到并参加会议，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 2、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有关规定，对于扰乱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它股东合法权益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 3、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
- 4、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所持有的股份数额。每一股东总体发言时间不超过五分钟。
- 5、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表决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和见证律师参加计票、监票。
- 7、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如有违反，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制止。

议案一：**《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年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资产状况、经营成果所做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具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同时已与公司建立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1 年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财务咨询服务工作，续聘期限为壹年，2021 年审计费用为 130 万元（含税）。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8 日

议案二：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年12月，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依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金额状况，提高最高投资额度至人民币65亿元，以上额度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现上述额度及授权即将到期，故提请股东大会重新审议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以下为具体内容：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现金管理类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一、现金管理的详细情况：

（一）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二）投资额度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但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委托理财等。

发行主体应选择信誉佳的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投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及资产管理公司等。

（四）投资期限

投资额度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购买的现金管理类产品

期限以不超过十二个月为原则，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财务负责人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投资或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六）决策程序

本次现金管理额度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将选取信誉好、规模大、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提供的中短期、风险可控的、不同货币计价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投资风险，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资金存放和使用风险。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标的。

2、建立台账对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现金管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

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适当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根据自身的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计划购买中短期现金管理类产品，不仅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更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申请未来两年委托理财的闲置资金投资额度为 65 亿元，占最近一期财报期末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合计的 1.36 倍。2021 年 1-9 月公司现金管理实际到期累计收益为 1,989 万元，约占净利润的 3.23%，预计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2017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2017 年 5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四项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与“货币资金”科目科目与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8 日

议案三：

《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标的股份处置方式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 2020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需求，拟将公司《2020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中关于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标的股份的处置方式由“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出售”变更为“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出售，或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归属与考核安排将当期可归属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持有人”，并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办理非交易过户的相关事项。

《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标的股份处置方式的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以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8 日

议案四：

《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标的股份处置方式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 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需求，拟将公司《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中关于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标的股份的处置方式由“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出售”变更为“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出售，或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归属与考核安排将当期可归属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非交易过户至持有人”，并授权管理委员会负责办理非交易过户的相关事项。

《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标的股份处置方式的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以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8 日